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專員 彭淑如
電話：753-1423
電子信箱：rebecca75018@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府人力字第11400642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保訓會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電子檔3個）
(376470000A_1140064232_ATTACH1.pdf、376470000A_1140064232_ATTACH2.pdf、376470000A_1140064232_ATTACH3.pdf)

主旨：檢送修正114年度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警正警察人員晉升警監官等訓練及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課程配當表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4年2月18日公訓字第11421600611號函辦理，並附原函影本1份。

正本：本府所屬各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本府各處(本府人事處除外)

副本：本府人事處

